



CW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22

年報

2012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財務摘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企業管治報告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21
董事會報告	25
獨立核數師報告	38
經審核財務報表	
綜合全面收益表	40
財務狀況表	41
權益變動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4
財務報表附註	47
物業詳情	111
五年財務概要	112

執行董事

黃觀立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文力先生
李展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正德先生
王賜安先生
陳漢聰先生

公司秘書

陳錦福先生

審核委員會

關正德先生 (主席)
王賜安先生
陳漢聰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賜安先生 (主席)
關正德先生
黃觀立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漢聰先生 (主席)
王賜安先生
黃觀立先生

授權代表

黃觀立先生
陳錦福先生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新加坡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50 Kallang Avenue
#05-01/02
Singapore 339505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環球大廈
22樓2201-2203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投資者關係及公關顧問

亞洲公關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cwgroup-int.com

股份代號

1322

我代表CW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借此機會與閣下分享本集團的簡介、過往年度回顧及前景展望。

簡介

我們是領先的一站式精密工程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為全球行業提供廣泛服務。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包括提供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銷售水泥生產設備及組件、電腦數控加工中心及組件及零件以及提供全面保養與售後技術支援服務。我們為200多名各類客戶提供服務，此客戶基礎跨越不同行業，包括精密機床工程、電子／半導體、汽車、油、氣及航海、建材以及航天工業及太陽能等新興市場。我們的業務覆蓋德國、法國及英國等歐洲國家市場，以及中國、日本及印度等亞太地區市場。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股份成功在香港聯交所（「聯交所」）主板上市，我們樂見本集團的業務已達致此重大里程碑。此次上市不僅加強本集團的資本資源，還為我們提供基礎以與業務夥伴加深業務聯繫，從而捕捉精密工程解決方案行業的未來商機。此外，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亦將有利於增強我們的業務透明度，並提升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水平。我們堅信本公司股份於香港上市將極大推動業務增長，從而提高股東的長遠回報。

二零一二年業務回顧

二零一二年是本集團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不僅提升了我們的企業形象並改善財務狀況，亦助我們進入資本市場為未來增長及業務發展籌集資金。

我謹此於本年報與大家分享我們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取得空前成功。本集團於年內繼續專注於主要業務基礎。儘管全球經濟持續不明且增長放緩，主要受益於來自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電腦數控加工中心及售後技術支持服務的收益分別增加13.5%、73.7%及323.7%，收入較二零一一年度增加8.6%。有關增長分別主要來自向航空製造、油氣、精密工程及汽車分部的客戶提供精密工程解決方案並銷售電腦數控加工中心。水泥生產設備的銷售收入下降約36.0%，主要原因為中國政府對房地產分部持續採取降溫政策導致建設分部增長放緩所致。組件及零件分部的銷售收入下降約29.4%，乃由於年內組件及零件銷售整體放緩所致。然而，與精密工程解決方案及電腦數控加工中心的銷售增加相一致，售後技術支持服務的收益亦隨著對支持服務的需求增加而上升。

年內，得益於對解決方案及產品的需求持續增長，我們繼續保有包括新加坡、印度、印尼及泰國在內的主要市場。管理層對主要市場的營運環境充滿信心。對著本集團業務不斷擴張，我們將繼續以主要市場為基礎，並爭取憑藉優質解決方案及服務成為客戶首選。

年內，我們亦在中國擴大產能。隨著產能的增加，我們能夠更好地滿足對高端電腦數控加工機床不斷增加的需求。

未來展望

儘管歐元區債務危機的不明朗因素持續，但我們對本集團的表現依然持審慎樂觀的態度。特別是，亞洲的油氣、汽車及航空業持續增長，預期將能推動精密工程解決方案及電腦數控加工中心的需求。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包括新加坡、中國、泰國、印度及印尼在內的主要市場增長。由於我們加大於中國的產能，我們有足夠能力應付高端電腦數控加工中心的需求增加。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於歐洲及亞洲尋求併購機會，藉以提高本集團股東價值及回報。

致謝

最後，我謹代表董事會，向我們所有的股東、客戶、委託人及往來銀行的一貫信任及支持致以誠摯謝意。同時，我感謝CW Group團隊的辛勤工作及所付出的努力，沒有他們的竭誠貢獻，我們就無法達到今天的成就。

在新的財政年度，我們將面臨新的挑戰。但憑藉各位的鼎力相助，我相信二零一三年我們定能再創佳績。

謝謝各位！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觀立
謹啟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盈利能力數據 (千港元)

收入	818,535	753,566
毛利	223,082	179,469
除稅前溢利	80,755	92,527
除稅後溢利	55,115	68,01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資產及負債數據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3,587	38,800
銀行貸款及透支	1,705	6,499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	54,479
衍生負債	–	43,43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83,139	240,101

主要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 (倍) ^(附註1)	1.9	1.3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2)	0.2	1.0
存貨周轉期 (日) ^(附註3)	14	14
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期 (日) ^(附註4)	267	193
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期 (日) ^(附註5)	253	171

附註：

附註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附註2 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貸款及透支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附註3 存貨周轉期按平均存貨(存貨於相關年度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總和除以二)除以相關年度的已售出貨物成本，再乘以相應年度的日數計算。

附註4 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期按平均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於相關年度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總和除以二)除以相關年度的收入，再乘以相應年度的日數計算。

附註5 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期按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的期末結餘(貿易應付款項於相關年度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總和除以二)除以相關年度的已售出貨物成本，再乘以相應年度的日數計算。

業務回顧

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

我們以項目為本為客戶提供度身訂做的精密工程解決方案，以生產定制的組裝生產線。該等精密工程解決方案範圍包括進行可行性研究、概念及設計，採購製造、安裝及測試本集團產品的部件、組件及零件以及提供售後技術支援。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於該分部項下的業務錄得精密工程解決方案對印度、印尼及新加坡等主要市場精密工程、汽車及油氣分部的持續貢獻。

銷售水泥生產設備

本集團以「菲斯特」品牌製造、組裝及向中國建材業客戶供應水泥生產設備。本集團亦分銷國際品牌螺旋定量給料機及熟料冷卻機和控流閘門等其他水泥生產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水泥生產設備的收入貢獻減少，乃主要由於中國政府對房地產分部持續採取降溫政策導致建設分部增長放緩所致。

銷售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該分部主要與銷售可用於電腦數控自動化的精密工程製造設備相關。本集團根據日本合夥人KIWA Machinery Co., Ltd. 授予我們於中國的獨家特許權以「KIWA-CW」及「KIWA」品牌名稱設計及製造定制的電腦數控直立式加工中心。此外，我們亦向我們的委託人買賣大量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於該分部項下的業務向印尼、印度、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等國家的精密工程、汽車及航空製造分部的客戶作出的銷售增加。

銷售組件及零件

為躋身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藉分銷及買賣種類全面的配件產品連同組件及零件擴充其核心業務。該等組件及零件或由本集團製造，或向我們的國際網絡供應商採購。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於該分部項下的業務錄得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採購及買賣光伏組件及零件的訂單屬非經常性所致。

提供全面保養及售後技術支援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全面保養及售後技術支援服務。

二零一三年展望

於二零一三年，全球經濟繼續受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影響。雖然宏觀經濟條件充滿不確定性且波動愈加頻密，但我們對本集團的表現依然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展望未來，我們預計航空製造業及油氣業對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更高端電腦數控加工中心及機床將有更大的需求。新加坡政府倡議發展航空製造業及區域內油氣活動增加將繼續推動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此外，由於中國政府加大對基建、航空及新能源項目的投入，我們預期中國對更高端電腦數控加工中心的需求將有所增長。根據中國十二五計劃（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中國政府計劃重點發展主要產業，包括航空、海洋工程及新能源（如風能、太陽能）產業。

我們將繼續專注於主要市場的增長，同時亦尋找新市場（如歐洲）的潛在商機。此外，我們將繼續在各方面尋求突破，包括擴大客戶基礎、拓寬供應渠道及擴張產能。遵循提高市場佔有率的策略，我們亦謹慎地在亞洲及歐洲尋求合適的投資契機。

儘管全球經濟充滿挑戰，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宏觀經濟趨勢及政策發展，並尋求合適的市場契機，進而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下表載列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	351,836	46.7	399,210	48.8
銷售水泥生產設備	158,969	21.1	101,796	12.4
銷售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71,467	9.5	124,168	15.2
銷售組件及零件	150,781	20.0	106,448	13.0
售後技術支援服務	20,513	2.7	86,913	10.6
總計	753,566	100.0	818,535	100.0

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的收入主要與提供機床以及機器及設備的專門精密工程解決方案相關，精密工程解決方案涉及其構思及設計以至設立、調試及保養生產線。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約46.7%及48.8%，符合本集團更加專注於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的策略。

銷售水泥生產設備的收入主要與銷售建材業設備（螺旋定量給料機及熟料冷卻機）相關。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水泥生產設備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約21.1%及12.4%。貢獻比例下降主要因為中國政府對房地產分部持續採取降溫政策導致建設分部增長放緩所致。

銷售電腦數控加工中心的收入主要與銷售可用於電腦數控自動化的精密工程製造設備相關。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銷售電腦數控加工中心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約9.5%及15.2%。增加乃主要由於向印尼、印度、馬來西亞等國精密工程及汽車分部的客戶作出的銷售增多所致。

銷售組件及零件的收入主要與銷售自製產品及買賣組件及零件相關。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總收入約20.0%及13.0%分別產生自銷售組件及零件。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採購及買賣光伏組件及零件的訂單屬非經常性所致。

售後技術支援服務的收入主要包括提供與本集團其他業務分部相關的技術維修及保養服務有關。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業務分部的收入增加，分別佔總收入約2.7%及10.6%。

銷售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約76.2%及72.7%。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銷售貨品成本；(ii)直接勞工成本；及(iii)直接折舊開支，有關成本均為直接與本集團收入有關的成本。影響本集團銷售成本的因素包括：(a)鑄鐵等原材料價格及供應；及(b)工程師及熟練工的薪金及相關費用。

下表載列本集團銷售成本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銷售貨品成本	565,368	98.5	585,261	98.3
直接勞工成本	6,701	1.2	8,291	1.4
直接折舊開支	2,028	0.3	1,901	0.3
總計	574,097	100.0	595,453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均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分別約為98.5%及98.3%。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分包商費用、貨物接運費及裝卸費用，當中材料成本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98.3%及94.8%。材料成本主要包括來自歐洲、日本、中國、新加坡、台灣、韓國及美利堅合眾國供應商的電腦數控加工中心、工業設備、組件及零件、鑄鐵、鑄件、金屬板、配電箱、滾珠螺桿、主軸、控制器及換刀裝置。銷售貨品成本上漲與收入增長一致。

直接勞工成本包括工程師以及生產及組裝工人的薪金及相關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勞工成本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1.2%及1.4%。絕對量微增乃主要由於加薪及工作時間增加以應付業務量上升所致。

直接折舊開支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銷售成本約0.3%。直接折舊開支包括生產相關設備的折舊費用。絕對量微降乃主要由於出售廠房及設備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約為223,100,000港元，增加24.3%，主要由於我們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及售後技術支援服務的收入增加，令毛利錄得相應增加所致。有關增加部分被我們的銷售水泥生產設備分部及銷售組件及零件產生的毛利減少所抵銷。

本集團的業務包括五個分部，及整體毛利率較高乃主要歸因於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及售後技術支援服務分部。

由於上述綜合因素，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8%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為約1,400,000港元及3,500,000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指推銷及銷售產品的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員工的薪金及相關成本、差旅及運輸成本、銷貨運費及裝卸費用、佣金及營銷開支以及設備保養費用。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約為28,000,000港元及31,1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3.7%及3.8%。

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通常與我們的收入增加相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主要管理層、財務及行政員工的薪金及相關成本、租金開支、折舊、審核費用及與向聯交所進行上市申請產生的專業及相關費用有關的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4,1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8,100,000港元，主要由於與本公司股份（「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上市」）的開支約25,600,000港元，根據會計準則計入行政開支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包括銀行貸款利息、銀行及其他財務費用、融資租賃利息以及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利息攤銷及公平值變動。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5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800,000港元，增加約5,3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上市前根據會計準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悉數兌換成本公司股份時錄得的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公平值虧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24,500,000港元及25,600,000港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更高的除稅前應課稅溢利。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6.5%及31.7%。大幅增加的主要由於與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悉數兌換成本公司股份時錄得的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公平值虧損（為不可扣減稅項）所致。

本年度溢利及純利率

於扣除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有關之開支前，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80,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約72,200,000港元增加約8,500,000港元或11.8%。經扣除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25,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200,000港元）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年度純利約為55,100,000港元。

相應地，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0%輕微跌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現金狀況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約38,800,000港元及133,600,000港元。本集團內各公司的功能貨幣包括港元、美元、人民幣及新加坡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銀行存款及非抵押定期存款的50.2%及49.8%分別以功能貨幣及其他貨幣（主要為港元、美元、日圓及歐元）計值。

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以及本集團於新加坡、香港及中國的銀行提供的貸款及貿易融資。本集團的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約為157,500,000港元（被營運資金變動約143,900,000港元所抵銷），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擴充其業務所致。

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融資增加至約238,1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116,6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部銀行貸款以本集團內各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年利率為5%。此外，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銀行貸款減少了約6,400,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分別為約566,600,000港元及630,200,000港元，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約534,800,000港元及應計收入約95,700,000港元。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61,900,000港元上升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34,500,000港元，與年內收入由二零一一年的753,6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818,500,000港元的變動大致相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銷售電腦數控加工中心及售後技術支援服務分部的收入增加所致。

應計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計收入為約95,700,000港元。於達致若干里程碑（如獲客戶認可等）後，應計收入項下的所有服務已告提供。然而，由於協定的支付條款，有關付款要求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向客戶記賬。

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503,1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71,400,000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因業務活動增加及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及衍生負債減少引致的相應增加抵銷所致。

流動負債

我們的流動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可贖回可換股貸款、銀行貸款及透支、衍生負債、應繳稅項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約603,400,000港元及594,300,000港元，分別佔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總額約96.4%及97.9%。

流動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1.9倍，與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倍相若。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以本公司銀行貸款及透支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0.2%，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0%。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貨幣為新加坡元及人民幣。二零一二年，人民幣兌新加坡元及美元的匯率繼續穩步上升。董事預計人民幣匯率的任何波動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人民幣兌各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10%，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除稅前溢利將下降20,000港元。倘新加坡元兌各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10%，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除稅前溢利將上升4,500,000港元。

有關敏感性分析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總數為238名。本集團乃基於多個因素釐定全體僱員的薪酬，包括每一位員工的個人資歷、對本集團的貢獻、表現及工作經驗等。

本集團持續向其僱員提供培訓，以提高其技術及產品技能及向他們提供行業質量標準及工作安排標準方面的最新知識。此外，我們的工程師亦接受持續技術培訓並與KIWA Machinery Co., Ltd.在日本及中國進行不斷交流。

本集團與員工保持良好關係，兩者之間從未發生任何重大問題，亦從未由於僱員罷工或其他勞動爭端而導致本集團業務經營中斷。

按照中國相關規例，本集團亦參加了由當地政府機關運營的社會保險計劃。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抵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管理、健全企業文化、可持續發展及提升股東價值提供一個至關重要的框架。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除本報告「主席與行政總裁」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標準守則已作出更新以反映於二零一三年生效的上市規則之近期修訂。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規定的交易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對本集團業務運作提供領導及指引以及作出策略決策，同時監督其財務表現。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處理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事宜。

董事會的組成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其後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董事會成員中至少有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黃觀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文力先生（營運總監）
李展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正德先生
王賜安先生
陳漢聰先生

附註：

1. 林水興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辭任執行董事。
2. 李展存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我們設有網站更新董事會名單，以明確彼等各自的作用及職能以及彼等是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歷詳情及職責載於本年報第21至24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之間概無任何其他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認為，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本集團業務發展所需及有效領導所適用的技能與經驗之間所需的平衡，全體執行董事於管理以及提供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分別於財務、法律及管理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廣泛經驗。董事認為，當前的董事會架構能確保董事會的獨立性及客觀性，為保障股東及本公司權益提供制衡體系。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持續專業發展課程及研討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會不時告知董事有關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的最新發展資訊，確保合規，同時加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知。

根據董事所提供的記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的有關培訓概要如下：

董事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類型
執行董事	
黃觀立先生	1,2
黃文力先生	1,2
李展存先生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正德先生	1,2
王賜安先生	1,2
陳漢聰先生	1,2

附註：

1. 參加簡報會及／或研討會
2. 閱讀相關材料，以獲得有關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的最新發展資訊
3. 林水興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辭任執行董事。林水興先生於辭任前及任職本公司執行董事期間，妥為遵守上述第1及2類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4. 李展存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述持續專業發展計劃對其並不適用。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

賦予董事會及由董事會所履行的主要職能及職責包括：

- (i) 全面管理業務及策略發展；
- (ii) 決定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
- (iii) 召開股東大會並向本公司股東報告工作；
- (iv) 行使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及
- (v) 釐定企業管治常規政策。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

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營運。

董事會會議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已合法及妥當召開所有會議。在公司秘書的協助下，由董事會主席領導，確保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均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上市規則所載規定召開。

自本公司股份成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在聯交所上市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曾舉行三次董事會會議，出席率達100%。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訂明「董事會須定期會面，且每年至少應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上市，故董事認為於本期間舉行三次董事會會議乃屬合理充足且與董事會所作承諾相一致。

董事會擬於二零一三年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以妥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

在董事會會議召開前至少提前14天向董事發出召開董事會會議的通告，當中載列將予討論的事項。會上，董事獲提供待討論及審批的相關文件。公司秘書負責保存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

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詳細記錄董事會審議的有關事宜，包括董事提出的所有關注事項及會上發表的異議。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任何董事、核數師或可獲得該等會議記錄的相關合資格人士查閱。

出席記錄

各董事出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召開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黃觀立先生	3/3	1/4	1/1	1/1	1/1
黃文力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展存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正德先生	3/3	4/4	不適用	1/1	1/1
王賜安先生	3/3	4/4	1/1	1/1	1/1
陳漢聰先生	3/3	4/4	1/1	不適用	1/1

附註：

1. 林水興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辭任執行董事。林水興先生於辭任前及任職本公司執行董事期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了所有三次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2. 李展存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因此，出席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會議對其並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合適及充足的行業或財務經驗及資歷，以履行彼等的職責，保障股東的權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聯交所呈交書面聲明，確認彼等的獨立性。彼等承諾，倘其後任何情況變動可能對彼等的獨立性構成影響，則彼等將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通知聯交所。本公司亦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彼等獨立性的書面確認。董事會認為，經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因素，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投購保險，旨在彌償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因（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協議履行職責而面臨的任何訴訟程序所導致的任何損失、索償、損害、負債及開支。保單須每年續期，並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重續。

董事尋求專業意見的程序

本公司同意向董事提供個別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董事履行彼等的職責。本公司將制定書面程序，使董事可提出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並獲得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主席與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黃觀立先生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職位。黃觀立先生乃本集團創始人，於精密機械行業擁有逾24年經驗。董事認為由同一人士兼任兩個職位可於發展與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時為本集團提供強有力且相統一的領導，有利於本集團。董事將繼續審核目前架構的有效性並評定是否有必要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

委任及重選董事

除李展存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外，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並僅可按有關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文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及責任。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便履行職責，並能就其職責徵求外部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 (a)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 (b)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關正德先生、王賜安先生及陳漢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關正德先生。
- (c)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出席率達100%。個別董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本年報第15頁。
- (d)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作工作的概要：
- 檢討外聘核數師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獨立性及核數費用報價，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審批；
 - 檢討內部核數師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獨立性及就內部監控費用的報價，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審批；
 - 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 檢討資源充足性、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部門人員的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及預算；及
 - 檢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年度及中期業績及其他財務申報事宜（與外聘核數師一併編製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闡述其作用及獲董事會轉授之權限，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核數師酬金

除提供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核服務外，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行亦擔任本公司有關上市的申報會計師。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安永會計師行提供的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酬金 百萬港元
年度審核服務*	2.45
總計	2.45

* 與本公司上市有關的申報會計師費用7,99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本集團未獲提供任何非審核服務。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反映意見，表示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提供年度審核服務的費用水平屬合理。核數師與本公司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意見分歧。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惟須經董事會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薪酬委員會

- (a)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協助董事會設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以制定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的政策。
- (b) 薪酬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漢聰先生及王賜安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黃觀立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陳漢聰先生。
- (c)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出席率達100%。個別董事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本年報第15頁。
- (d)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並無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於釐定該等薪酬方案時，薪酬委員會參考業務或規模可資比較的公司所支付的薪酬，以及工作性質及工作量，以就董事所付出的時間及努力向彼等支付合理薪酬。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進行檢討，有關檢討考慮了現行市況及個別人士的職責。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組別劃分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情況：

組別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本集團為全體僱員提供符合行業慣例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各種福利，包括花紅及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主要根據個別僱員的能力、資歷、經驗及表現以及新加坡及中國的薪金趨勢釐定員工薪酬。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員工薪酬。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激勵。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闡述其作用及獲董事會轉授之權限，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提名委員會

- (a)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委任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b) 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王賜安先生、關正德先生及黃觀立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王賜安先生。王賜安先生及關正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出席率達100%。個別董事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本年報第15頁。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規模及組成，並考慮提名新任董事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闡述其作用及獲董事會轉授之權限，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公司秘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公司秘書為梁偉祥博士。梁偉祥博士由於其他工作承擔，可能無充裕時間兼顧本公司業務，故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起辭任，不再擔任公司秘書一職。現時，公司秘書為陳錦福先生，彼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起獲委任。公司秘書向董事會負責，以確保董事會程序獲得遵守及董事會活動能有效率和有效益地進行。該等目標乃透過嚴謹遵守董事會程序及適時編製及發送董事會會議議程及文件予董事而得以達成。公司秘書編製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以充分詳盡紀錄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項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任何董事提出的關注事項或表達的不同觀點。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記錄草擬本及定稿均會分別寄發予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作意見提出及紀錄，並可應要求供任何董事查閱。

公司秘書的委任及罷免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取得董事會批准。公司秘書向主席報告，同時董事會全體成員均可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陳錦福先生熟悉本集團之日常事務。經特定查詢後，公司秘書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的所有要求資格、經驗以及培訓規定。

問責及審核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根據法定規定及會計準則以及上市規則項下的其他財務披露規定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董事亦確認彼等負責確保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及時刊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外聘核數師作出的有關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第38至39頁。

內部監控

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旨在提供合理（但非絕對）保證，保障本集團資產、存置妥善的會計記錄、以適當權力行事及遵守有關法例及法規。

董事會負責維持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將其內部核數職能外包予外聘專業核數師行PKF-CAP LLP。

考慮到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所承擔的工作，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屬合理充足，而本公司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已委聘專業公共關係諮詢組織多項投資者關係計劃，旨在增加本公司的透明度、加強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提升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的理解及信心。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的平台。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各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可於股東大會上回答股東提問。本公司深知與股東保持持續溝通的重要性，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便隨時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狀況並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出彼等可能關注的事項。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任何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十分之一的股東均有權致函董事會或公司秘書（地址為主要營業地點）以相關股東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提請所列明的任何事務；且該等大會須於提請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提請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有關大會，則提請要求的人士自身可按相同方式召開大會，且本公司須向提請要求的人士補償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自行召開大會的所有合理開支。

本公司歡迎股東提呈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或管理之建議於股東大會上討論。有關建議須透過書面提請寄交予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擬提呈建議之股東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所載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本集團重視股東的反饋意見，致力於提高透明度及促進投資者關係。歡迎各界向董事會或本公司提出查詢、意見及建議，並致函本公司，地址為50 Kallang Avenue, #05-01/02, Singapore 339505或發送電郵至cwcomsec@gmail.com聯絡公司秘書。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cwgroup-int.com，讓公眾投資者得悉有關本公司刊登的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有用資料及最新資訊。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任何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執行董事

黃觀立先生，50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於機械工業累積逾24年經驗。黃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方針。在黃先生帶領下，本集團得以擴展業務，彼亦監督本集團營運及策略規劃。彼規劃本集團的整體企業方針，並為本集團開發新服務及市場。黃先生成功與行內舉足輕重的企業如KIWA Machinery Co., Ltd.及Deckel Maho Pfronten GmbH建立關係並組成策略聯盟，並協助本集團成為Hewlett-Packard Singapore (Pte.) Ltd.的零件及組件供應商。

於一九九六年成立本集團前，黃觀立先生為Eng Lian Huat Engineering & Trading的合夥人，其從事機械工程項目以及批發工業機械及設備。彼於一九九九年離開Eng Lian Huat Engineering & Trading。黃觀立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一年及一九八二年獲頒新加坡職業訓練局的金屬機械加工國家技能證書以及工具及模具製作（注模）國家技能證書。

黃文力先生，53歲，為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之業務運作。彼已獲授命發展並改善本集團的營運流程，以及發展本集團的營運能力。

黃先生於一九七九年自新加坡理工學院取得生產工程技術文憑，並於一九九二年自新加坡管理學院取得市場管理研究生文憑。

李展存先生，42歲，為執行董事兼金融及業務發展總監。彼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起加入本集團任首席財務官，後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發展、業務策略及整體財務職能。彼已獲授命發展本集團策略、物色及管理新商機、剖析及評估符合本集團策略及價值創造潛力的潛在收購目標。

李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澳洲莫道克大學，並取得商學士學位。彼自二零零六年起為澳洲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彼亦自二零零七年起為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三年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於離職時為經理。於該期間，彼管理所獲分配的審計工作及受其支配的審計團隊。其職責包括對多個行業客戶的審計。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彼於Alvarez & Marsal (SE Asia) Pte. Ltd.（前稱RSM Nelson Wheeler Tan Pte. Ltd.）擔任高級經理，負責破產及顧問服務，並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四月於Tay Swee Sze & Associates擔任聯席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正德先生，41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先生於會計、審計以及商業及財務顧問等範疇累積逾16年經驗。於經營其會計師樓CT Kuan & Co前，關先生曾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多間國際會計師樓任職。

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關先生為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的經理，負責領導核數師團隊。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彼於勤業眾信擔任審計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成立其會計師樓CT Kuan & Co，並成立其商業顧問公司KCT Consulting Pte. Ltd.及Kreston Consulting Pte. Ltd.，以提供商業及財務顧問服務。

關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並取得會計學士學位；彼亦於二零零四年以校外生身份於倫敦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關先生亦為新加坡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Insolvency Practitioners Association of Singapore Limited的會員。

彼為新交所上市公司FDS Networks Group Limited、Kori Holdings Limited及中色金礦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及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八日，關先生亦曾分別擔任亞細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瑞日集團有限公司（兩間公司均於新交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賜安先生，35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自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三年完成由新加坡法律教育局營辦的研究生法學實務課程。王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取得新加坡最高法院的出庭辯護人及律師資格，及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取得英格蘭及威爾士最高法院的律師資格。彼現時為JLC Advisors LLP的合夥人，而之前曾在Allen & Gledhill的訴訟及爭議解決部及DLA Piper Rudnick Gray Cary (Singapore) Pte. Ltd.的爭議解決及重組部實習。

王先生現時為新交所上市公司Annica Holdings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為Integra2000 Limited（現稱Asiasons Capital Limited）、SNF Corporation Ltd.（現稱Adventus Holdings Limited）及Enzer Corporation Limited（現稱Vallianz Holdings Limited）的獨立董事。該等公司均於新交所上市。

陳漢聰先生，47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銀行業任職達12年，曾於荷蘭銀行、渣打銀行及東亞銀行有限公司等銀行任職。陳先生於銀行業（包括但不限於商業銀行、經手借貸賬目及債務收回、商業銀行的推廣及營運）方面累積豐富知識及經驗。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自美國楊百翰大學取得金融理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一年自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專業會計碩士學位。

陳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一直擔任新交所上市公司瑞盈傳媒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三年五月起一直擔任該公司的公司秘書及首席財務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高級管理層

林水興先生，49歲，為首席技術總監，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辭任。彼於機械工業累積逾20年經驗。林先生負責整體科技發展及為本集團收購新技術。彼已獲授命物色及評估潛在科技業務目標、將所收購技術轉移及融入至本集團以及就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匯集及應用各項技術。

林先生於一九八八年自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工程（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自南洋理工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會計）碩士學位。

於加入本集團前，林先生於Hewlett-Packard Singapore (Pte.) Ltd.任職達18年。彼於離開Hewlett-Packard Singapore (Pte.) Ltd.前的職位為營運經理。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彼加入R-Logic International Pte. Ltd.並擔任營運總監。

付君武先生，58歲，負責本集團在中國的水泥生產設備業務的營運及市場推廣。付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

付先生於一九八二年於中國廈門大學外文系取得法語學士學位。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於北京海懋通用技術有限公司任職，擔任外事部經理。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付先生於FLS Automation (Tianjin) Co., Ltd.任職。自二零零五年起，付先生專注水泥設備及產品的分銷。

符柱實先生，36歲，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的企業融資職能以及有關本集團會計、財務管理、合規及呈報責任等事宜。

符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義安理工學院，並取得銀行及金融服務文憑。彼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自二零零七年為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於加入本集團前，符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二月至二零零三年七月於Excel Machine Tools Ltd.任職，彼獲擢升為財務經理，並負責該集團的財務及會計事宜。

鄭春元先生，50歲，為本集團亞太區（不包括中國）營運及市場主管，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亞太區（不包括中國）的日常營運及市場。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一九九六年起至二零零六年為Press Automation Technologies Pte. Ltd.的銷售經理，負責管理及促進銷售。

公司秘書

陳錦福先生，47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澳洲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香港稅務學會註冊稅務師。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行陳錦福會計師事務所之獨資經營者，於財務、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陳先生目前為創業板上市公司海天水電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40至41頁。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股本

年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年內本公司法定或已發行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處於累計虧損狀態，故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年內總銷售額50.8%，其中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18.9%。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買額佔年內總購買額44.8%，其中向最大供應商的購買額達10.4%。

本公司董事、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其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觀立先生
黃文力先生
李展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正德先生
王賜安先生
陳漢聰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及112條，李展存先生、黃文力先生及王賜安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李展存先生、黃文力先生及王賜安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提呈普通決議案重選彼等為董事。

附註：林水興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辭任執行董事。李展存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起出任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關正德先生、王賜安先生及陳漢聰先生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及於本報告日期仍然認為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歷詳情載於年報第21至24頁。

董事服務合約

除李展存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外，本公司現有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起初步為期三年，惟可由任何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

本公司現有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起初步為期三年，惟可由任何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該等服務合約根據上市規則第13.68條豁免股東批准規定。

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薪酬及其他酬金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參考董事的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11。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訂立或訂有任何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款視為或當作彼等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之百分比
黃觀立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9,400,000(L)	24.24%
	實益擁有人	23,100,000(L)	3.74%
黃文力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500,000(L)	3.65%

附註：本公司執行董事黃觀立先生及黃文力先生於WMS Holding Pte. Ltd.的股份中分別擁有80%及20%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黃觀立先生被視為於WMS Holding Pte. Lt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已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須由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或實體如下：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數目(a)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黃觀立先生	(b)	受控制法團權益 實益擁有人	149,400,000(L) 23,100,000(L)	24.24% 3.74%
Lou Swee Lan女士	(c)	家族權益	172,500,000(L)	27.98%
WMS Holding Pte. Ltd.	(b)	實益擁有人	149,400,000(L)	24.24%
許人燧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8,416,000(L)	24.08%
Hue Poh Leng女士	(d)	家族權益	148,416,000(L)	24.08%
付君武先生		實益擁有人	32,052,400(L)	5.2%
王淑華女士	(e)	家族權益	32,052,400(L)	5.2%

附註：

- (a) 字母「L」表示於該等股份的好倉及字母「S」表示於該等股份的淡倉。
- (b) 本公司執行董事黃觀立先生及黃文力先生於WMS Holding Pte. Ltd.的股份中分別擁有80%及20%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黃觀立先生被視為於WMS Holding Pte. Lt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Lou Swee Lan女士為黃觀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ou Swee Lan女士被視為於黃觀立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d) Hue Poh Leng女士為許人燧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ue Poh Leng女士被視為於許人燧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e) 王淑華女士為付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淑華女士被視為於付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由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該計劃經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獲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採納日期」）以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

「授出日期」指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的日期；

「承授人」指接納根據計劃的條款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建議的任何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或（如文義所指）在原承授人去世後，有權依法繼承任何購股權的人士；

「購股權」指根據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的權利；

「購股權期間」指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由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10年；

「股份」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或本公司股本因不時拆細、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而產生的該等其他面值的股份）；

(a) 參與人士資格

董事可絕對酌情向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公司或本集團有貢獻的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董事（無論執行或非執行及獨立與否）、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任何顧問或諮詢人員（無論屬僱傭、合約或榮譽性質及無論是否受薪）授出購股權，而上述各人士稱為「合資格人士」。

(b) 計劃之目的

計劃之目的乃向為本集團的利益作出貢獻的人士及各方提供獲得本公司股本權益的機會，從而將彼等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掛鉤，鼓勵彼等致力為本集團的利益再接再厲。

(c) 年期及管理

計劃將由採納日期起至採納日期起計十週年當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止期間（「計劃期間」）一直有效。該段期間屆滿後將不再授出購股權，惟計劃對於計劃期間屆滿當日發行在外而仍可行使的購股權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計劃由董事會管理，除計劃另有規定外，董事會的決定乃最終決定，並對各方均有約束力。

(d) 授出購股權

授出購股權建議乃以董事會不時決定的方式以書面形式向合資格人士作出，其內指明（其中包括）所作出建議相關的股份最高數目，要求合資格人士承諾按購股權的授出條款持有購股權並受計劃的條文制約，以及獲建議的合資格人士可在由發出建議之日起計28日期間（或董事會決定的其他期間）內仍可接受建議，惟有關建議於計劃期間屆滿後或按照計劃的條款終止計劃後便不可再接受。

按照計劃的條款並在其規限下，董事會有權在計劃期間內任何時間向董事會絕對酌情選定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惟須受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有關條件及限制規限。

倘本公司收到經合資格人士簽署複件連同抬頭人為本公司的匯款1港元（無論獲接納購股權可認購的股份數目多寡）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則建議視為已獲接受。

根據計劃，授出日期應為董事會正式批准購股權有關建議之日。

(e) 可影響股價的資料

於發生可影響股價事件後或就可影響股價事件作出決定時概不得建議授出購股權，直至可影響股價的資料已由本公司公佈為止。尤其是，於(i)董事會為批准本公司的中期或年度業績而舉行的會議當日及(ii)本公司根據其上市協議規定刊登本公司中期或年度業績公佈的最後限期（以較早者為準）前一個月起計，直至刊登業績公佈當日結束為止期間內，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不得授出購股權的期間將包括押後刊登業績公佈的任何期間。

(f) 向關聯人士授出購股權

根據計劃，向本公司關聯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購股權均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身為有關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向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將造成因向該等人士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但不包括已失效的購股權）於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內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數及股價(i)合共數目超過已發行股份0.1%；及(ii)合共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以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為基準計算），有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表決通過。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通函。本公司各關聯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於股東大會上投票（除非任何關聯人士已在通函內聲明擬在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通函須載有：(i)授予各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定義見下文））的詳情，數目及條款須於有關股東大會召開前釐定；(ii)獨立非執行董事（身為有關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向獨立股東提出關於投票的推薦意見；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條文規定的資料。

(g) 可認購的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上限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整體計劃上限」）。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整體計劃上限，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不會根據任何計劃而授出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或其他任何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不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10%，就此而言即61,641,700股股份（「計劃授權限額」）。依據該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不應計入計劃授權限額。

根據整體計劃上限，本公司可能於股東大會上就「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尋求股東批准。然而，根據本公司所有已更新限額的計劃所授出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更新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根據任何現行計劃早前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的購股權或已行使購股權），將不計入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本公司必須向其股東發出載有上市規則第17章的相關條文所規定資料的通函。

根據整體計劃上限，本公司可能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另外尋求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超過計劃授權限額或更新計劃授權限額股份的批准（視乎情況而定），惟超過計劃授權限額或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的購股權須僅授予本公司於尋求批准前所指定的合資格人士，且本公司必須向其股東發出載有上市規則相關條文所指定資料的通函。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相關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士於會上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相關條文規定的方式放棄投票），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該等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個人限額」）。就向合資格人士授出任何額外購股權合計超過個人限額而言，本公司必須向其股東發出通函，而通函必須披露合資格人士的身份，將授出購股權及先前授予該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以及上市規則第17章的有關條文所規定的資料。向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必須於股東大會上獲批准前訂定，而建議額外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的日期應視為就計算認購價而言的授出日期。

(h) 認購價

任何個別購股權的認購價須為董事會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決定的價格（此價格（「認購價」）應於載有購股權授出要約的函件載列），惟認購價無論如何最低必須為下列價格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ii)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倘本公司上市少於五(5)個營業日，則股份於上市時的發行價將採納為上市前期間內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

重大合約

於年內或本年度終結時，概無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為其中一方，而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已與一名關聯人士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以下交易。此交易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一項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廠房及物業租賃

背景

天津菲斯特（作為承租人）與天津興彩（作為出租人）訂立一項租賃協議，租賃位於中國天津市北辰區津霸公路以北的廠房及物業。有關廠房及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1,220平方米，租期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年。應付金按每平方米每日人民幣0.25元計算。獨立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認為，此租賃協議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及租賃協議項下的應付租金符合公平市價。

於本報告日期，天津興彩由付君武及付君武之子Fu Shuang Yi分別持有約97.47%及2.53%權益。

上市規則涵義

天津興彩為本集團主要股東付君武的聯繫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聯人士。天津興彩與本集團訂立的租賃協議將構成本公司一項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天津興彩的年度租金分別約為135,000港元及138,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天津興彩的年度租金預期將少於每年1,000,000港元。由於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均少於1,000,000港元以及適用比率低於5%（見上市規則第14A.33(3)條），故與天津興彩訂立的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4A.33(3)條對本公司的最低豁免的規定，並將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關聯人士披露事項

關聯人士披露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及承擔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承擔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附屬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未來重大投資計劃或收購資本資產

於年內，除構成本集團重組者外，本公司概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計劃作出任何有關資本資產的重大投資或收購。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4。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外匯風險管理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2(b)(i)。

期後事項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關聯人士交易

關聯人士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遵守不競爭協議

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分別與黃觀立先生、黃文力先生及WMS Holding Pte. Ltd. (「彌償保證人」) 訂立不競爭協議(「不競爭協議」)，根據協議，彌償保證人向本公司提供若干不競爭承諾。根據協議，於不競爭協議當中並無擁有重大利益的董事負責每年審核協議項下承諾的執行情況。年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不競爭承諾的執行情況，並確認，彌償保證人已完全遵守協議及並無違反協議情況。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3,8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於年內擬用作下列用途：

	計劃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之 百分比 %	計劃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之 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擴展生產設施及產能	53.9	88.3	46.4	41.9
收購、合營及策略聯盟	21.5	35.2	–	35.2
擴大電腦數控加工中心範圍	8.2	13.4	–	13.4
加強銷售及營銷力度	6.5	10.7	–	10.7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9.9	16.2	15.6	0.6
	100.0	163.8	62.0	101.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所持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及新加坡的持牌銀行。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自其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一直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即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香港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致CW GROUP HOLDINGS LIMITED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完成審核CW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載於第40至11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之責任乃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其內容以及進行董事認為必要之內部監控，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引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向 閣下 (作為一個整體) 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負債。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核及核證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計劃及執行審核工作，致使可就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確定。

審核包括執行程序以獲取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所選用程序取決於核數師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不論是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引起) 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將考慮公司有關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之內部監控，務求設計一套在有關環境下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公司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納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及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並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得之審核憑證已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6	818,535	753,566
銷售成本		(595,453)	(574,097)
毛利		223,082	179,469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3,498	1,3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138)	(27,995)
行政開支	7	(68,137)	(34,105)
融資成本	8	(30,830)	(25,466)
其他營運開支		(15,720)	(745)
除稅前溢利	9	80,755	92,527
所得稅開支	10	(25,640)	(24,512)
本年度溢利		55,115	68,01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4,476	6,73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4,476	6,73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9,591	74,754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5,115	68,015
		55,115	68,015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9,591	74,754
		69,591	74,754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4		
基本及攤薄(港仙)			
— 本年度溢利		9.57	14.58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4,465	33,356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6	816	823	—	—
遞延稅項資產	27	75	96	—	—
商譽	17	34,667	34,396	—	—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18	—	—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47	—
		80,023	68,671	47	—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3,289	21,685	—	—
貿易應收款項	20	630,168	566,578	—	—
其他應收款項	21	310,328	147,741	172,444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133,587	38,800	202	—*
		1,097,372	774,804	172,646	—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透支	23	1,705	6,499	—	—
貿易應付款項	24	442,865	378,21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123,877	103,742	25,532	—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28	—	54,479	—	—
衍生負債	28	—	43,434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26	550	561	—	—
應繳稅項		25,259	16,443	—	—
		594,256	603,374	25,532	—
流動資產淨值		503,116	171,430	147,114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83,139	240,101	147,161	—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3	—	1,614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26	80	621	—	—
遞延稅項負債	27	12,571	20,584	—	—
		12,651	22,819	—	—
資產淨值		570,488	217,282	147,161	—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29	6,164	125,472	6,164	—*
保留盈利		199,018	160,555	(28,019)	—
股份溢價儲備		421,925	—	173,634	—
其他儲備	30	(56,619)	(68,745)	(4,618)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570,488	217,282	147,161	—

* 結餘少於1,000港元。

黃觀立
董事

黃文力
董事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29)	保留盈利 千港元	股份 溢價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25,472	160,555	–	(68,745)	217,282
本年度溢利	–	55,115	–	–	55,11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4,476	14,47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55,115	–	14,476	69,591
擁有人注資及向擁有人分派					
發行新股份	1,500	–	198,000	–	199,500
重組產生的調整 (附註29)	(120,808)	–	248,291	(3,009)	124,474
股份發行開支	–	–	(24,366)	–	(24,366)
轉至法定儲備	–	(659)	–	659	–
向股東分派*	–	(15,993)	–	–	(15,993)
擁有人注資及向擁有人分派總額， 即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之間的交易總額	(119,308)	(16,652)	421,925	(2,350)	283,61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6,164	199,018	421,925	(56,619)	570,488

本集團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29)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25,472	98,603	(81,547)	142,528
本年度溢利	–	68,015	–	68,01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6,739	6,73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68,015	6,739	74,754
擁有人注資及向擁有人分派				
轉至法定儲備	–	(6,063)	6,063	–
擁有人注資及向擁有人分派總額， 即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之間的交易總額	–	(6,063)	6,063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5,472	160,555	(68,745)	217,282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就先前購自股東的股本權益向旗下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東分派15,993,000港元的過往盈利。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28)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股份 溢價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9)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	-	-
本年度虧損	-	(28,019)	-	-	(28,01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28,019)	-	-	(28,019)
擁有人注資及向擁有人分派					
發行新股份	1,500	-	198,000	-	199,500
重組產生的調整	4,664	-	-	(4,618)	46
股份發行開支	-	-	(24,366)	-	(24,366)
擁有人注資及向擁有人分派總額， 即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之間的交易總額	6,164	-	173,634	(4,618)	175,18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6,164	(28,019)	173,634	(4,618)	147,161

由於除低於1,000港元之股本結餘外並無權益結餘，故並未呈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公司層面的權益變動表。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80,755	92,527
調整：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3	12
折舊		4,319	4,195
上市開支		25,621	-
壞賬撇銷		245	-
外匯調整		16,700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ii)	368	-
存貨撥備		(33)	208
呆賬減值撇銷		-	(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淨額		(1,165)	2
利息收入		(498)	(557)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利息攤銷		23,998	19,824
嵌入式衍生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	312
融資成本		6,832	5,330
未動用假期撥備		333	144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157,488	121,916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66,790)	(334,014)
其他應收款項		(162,587)	(5,819)
存貨		(2,509)	(947)
貿易應付款項		68,216	217,4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803	(1,159)
		<hr/>	<hr/>
經營產生/(使用)的現金		13,621	(2,579)
已繳所得稅		(24,809)	(12,472)
		<hr/>	<hr/>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1,188)	(15,051)
		<hr/>	<hr/>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代價		-	(36,276)
已收利息		498	557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		(7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i)	(18,635)	(12,6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4,712	2,092
已抵押存款減少		-	5,342
		<hr/>	<hr/>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3,495)	(40,89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附註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及財務費用	(6,832)	(5,330)
償還融資租賃責任	(575)	(1,601)
發行股份的所得收入	199,500	–
股份發行開支	(49,987)	–
向股東分派	(15,993)	–
償還銀行貸款	(6,407)	(14,682)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19,706	(21,61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95,023	(77,55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8,799	114,045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35)	2,31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3,587	38,79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3,587	38,800
銀行透支	–	(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3,587	38,799
附註：		
(i)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以下方式購置：		
現金付款	18,635	12,610
融資租賃	–	150
	15	
	18,635	12,760

(ii) 出售SG Technologies Pte Ltd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出售其於SG Technologies Pte Ltd的全部權益，代價為2新加坡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SG Technologies Pte Ltd之出售。

基於管理層失去SG Technologies Pte Ltd之控制權，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故SG Technologies Pte Ltd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財務業績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內。

SG Technologies Pte Ltd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值以及出售之現金流量影響為：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955
存貨	93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0
	3,96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567)
應繳所得稅	(28)
出售資產淨值的賬面值	368
出售虧損	(368)
已收現金	-
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7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ifton Houses,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環球大廈22樓。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提供精密工程解決方案、機床製造及分銷，以及水泥生產設備及組件製造及分銷。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就首次公開發售進行重組，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買賣。重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法定形式、註冊成立／ 成立／經營的日期及地點	註冊資本／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 應佔股本 權益	主要業務
<i>直接持有：</i>				
SG (BVI) Limited (前稱Goldgain Pacific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i>間接持有：</i>				
SG Tech Holdings Limited	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 新加坡	普通股 21,867,698 新加坡元	100%	投資控股
CW Group Pte. Ltd.	私人有限公司 一九九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新加坡	普通股 9,651,621 新加坡元	100%	製造沖具、模具、 工具、夾具及固定 裝置，以及批發 工業機械及設備

1. 公司資料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法定形式、註冊成立／ 成立／經營的日期及地點	註冊資本／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 應佔股本 權益	主要業務
<i>間接持有：(續)</i>				
CW International (S) Pte. Ltd.	私人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日 新加坡	普通股 10,000 新加坡元	100%	投資控股
創興機械設備(上海) 有限公司 ⁽¹⁾	全資外商企業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註冊資本 2,500,000美元 繳足股本 1,873,478美元	100%	買賣工業機械及 設備、技術測試及 分析服務
CW Tech Pte. Ltd.	私人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六日 新加坡	普通股 6,351,624 新加坡元	100%	投資控股
FNW International Pte. Ltd. ⁽²⁾	私人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 新加坡	普通股 100新加坡元	100%	投資控股
FNW International Limited (前稱City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Fu Yang International Co., Ltd. ⁽³⁾⁽⁴⁾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日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天津菲斯特機械設備 有限公司 ⁽¹⁾	全資外商企業 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 中國	註冊及 繳足股本 3,650,500 美元	100%	買賣工業機械及 設備及提供 工業技術諮詢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法定形式、註冊成立／ 成立／經營的日期及地點	註冊資本／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 應佔股本 權益	主要業務
<i>間接持有：(續)</i>				
CW Advanced Technologies Pte. Ltd.	私人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新加坡	普通股 450,000 新加坡元	100%	買賣工業機械及 設備及提供 工業技術諮詢服務
塑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¹⁾	全資外商企業 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中國	註冊資本 140,000美元 繳足股本 140,000美元	100%	買賣工業機械及 設備、技術測試及 分析服務
CW International (M) Sdn. Bhd.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馬來西亞	普通股 510,002馬幣	100%	暫無營業
信用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W Advanced Technologies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100%	買賣工業機械及 設備及提供 工業技術諮詢服務

(1) 該等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該等公司的官方名稱均為中文。

(2) 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終止經營，正向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進行解除登記。

(3)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Fu Yang International Co., Ltd.與信用控股有限公司(「信用控股」)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向其轉讓於天津菲斯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

(4)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FNW International Limited與付君武先生訂立股份銷售協議，向付君武先生出售Fu Yang International Co., Ltd全部已發行股本。

1. 公司資料 (續)

並無編製Fu Yang International Co., Ltd.、FNW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SG (BVI) Limited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是該等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並無法定審核要求。

SG Tech Holdings Limited、CW Group Pte. Ltd.、CW Advanced Technologies Pte. Ltd.、CW International (S) Pte. Ltd.及CW Tech Pte. Ltd.的法定財務報表乃遵照新加坡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新加坡註冊的職業會計師）審核。

CW International (M) Sdn. Bhd.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馬來西亞公認會計原則編製。CW International (M) Sdn. Bhd.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Cheng & Co.（於馬來西亞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創興機械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及塑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於中國成立的企業的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編製。創興機械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及塑鼎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上海榮業會計師事務所（於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天津菲斯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於中國成立的企業的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編製，並由天津正泰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於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CW Advanced Technologies Limited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概無編製信用控股有限公司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是自其成立起尚無展開任何業務。

2.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般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常規編製，已按公平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乃與過往財政年度所採納者一致，惟下列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除外：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加強終止確認的披露要求*

所採納之準則或詮釋載述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該修訂闡明了如何釐定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該修訂提出了一個可推翻的假設，即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遞延稅項應根據其賬面值將通過銷售收回的基礎而釐定。該修訂本也要求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重估模型計量的不可折舊資產遞延稅項應以銷售基礎計量。該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現或其披露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取消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就主體的功能貨幣不再遭受嚴重惡性通脹影響時主體如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財務報表給予指引。該修訂本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加強終止確認的披露要求*

該修訂要求對已轉讓但未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進行額外披露，以便本集團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明白此類尚未終止確認資產與其相關負債的關係。此外，該修訂本要求主體對持續涉及終止確認資產進行披露，以便使用者能對持續涉及該類資產的性質和相關風險作出評估。該修訂本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由於本集團並無具有該等特點的資產，故該修訂本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呈列並無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

截至本集團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及詮釋載列如下。本集團擬於其生效時採納該等準則（如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對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改變在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分類情況。在未來某個時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於損益重新使用）之項目（例如淨投資對沖淨收益、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變動淨額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或損失）將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界定利益計劃的精算收益及損失以及土地及建築物的重估）分開呈列。該修訂僅影響列報方式，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沒有影響。該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故應用於本集團於生效後的首份年報。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多份修訂本。修訂的範圍包括基本變動（例如刪除區間機制以及計劃資產預期回報的概念）、簡單澄清以及詞句修改。預期該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影響，該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由於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對在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企業的投資重新命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並描述了使用權益法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進行核算。該經修訂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該等修訂闡明了「目前已具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抵銷的權力」。該等修訂也澄清在採用時間並不相同的總額結算機制的結算系統（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的準則。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影響。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政府貸款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該等修訂要求首次採納者將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的會計處理及政府援助的披露的要求應用於在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已存在的政府貸款。如果所需要的資料在對政府貸款進行初始會計處理時已獲得，實體可選擇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如適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的要求追溯應用於該貸款。該例外情況使首次採納者無須追溯計量低於市場利率的政府貸款。該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披露有關抵銷權利及相關安排（例如擔保協議）的資料。該等披露向使用者提供關於評估淨額結算安排對實體的財務狀況的影響的有用資料。新的披露要求適用於所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抵銷的認可金融工具。該等披露也適用於受到可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總安排或類似協議規限的認可金融工具，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影響。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經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反映了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為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而進行的第一階段工作，並且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該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初步生效，但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將強制生效日期延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在其後的階段，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將會針對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的減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一階段將對本集團之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但不會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當各階段的最終準則頒佈後，本集團將會結合其他階段的準則量化有關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關於綜合財務報表會計處理的部份，並且解決了詮釋常務委員會 – 第12號綜合 – 特殊目的實體所提出的問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了適用於包括特殊目的實體在內的所有實體的單一獨控制模型。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要求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引入的變動要求管理層行使重大判斷來確定哪些實體是受到控制的，並因此須由母公司綜合入賬。根據已進行的初步分析，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目前持有之投資產生任何影響。

該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詮釋常務委員會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者之非貨幣投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刪除了使用按比例綜合將共同控制實體入賬的選擇。凡符合合營企業定義的共同控制實體必須使用權益法入賬。

通過取消按比例綜合合營的KIWA-CW Machine Manufacturing Pte. Ltd.及紀和機械製造(上海)有限公司(見附註18)而應用該新準則將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應用新準則後,於KIWA-CW Machine Manufacturing Pte. Ltd.及紀和機械製造(上海)有限公司的投資將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該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對於初次應用日期持有之合營安排進行追溯應用。財務報表附註18已披露本集團所受到之財務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對在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包含了所有先前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內與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披露,以及所有先前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內的披露。該等披露與任何實體在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企業及結構性實體的權益相關。多項新披露也有所規定,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不受影響。該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建立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所有公平值計量的單一指引來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會改變實體須要使用公平值的時間,而是提供了需要或准許使用公平值時如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公平值的指引。本集團現正評估該準則將對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之影響,但根據初步分析,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該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離成本

該詮釋應用於露天採礦業務在礦山生產階段的覆土剝離成本。該詮釋提出了剝離活動的利益的會計處理。該詮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新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產生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續）

二零一二年五月的年度改進

該等改進對本集團並無影響，但包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該改進澄清了過去暫停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現在選擇應用或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可選擇重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如果不重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實體必須追溯重列其財務報表，猶如從未暫停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

該改進澄清了自願附加比較資料與符合最低要求的比較資料的差異。符合最低要求的比較資料通常為上期的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

該改進澄清了符合物業、廠房及設備定義的主要備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

該改進澄清了向權益持有人分派而產生的所得稅是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表

該改進統一了所有分部資產與所有分部負債在中期財務報告中的披露要求。該澄清同時確保了中期披露與年度披露的一致性。

以上改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採用一致會計政策就與母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均全數對銷。

即使引致赤字結餘，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由非控股權益攤佔。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綜合入賬基準 (續)

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 (不涉及失去控制權) 按權益交易方式入賬。倘本集團失去某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本集團：

- 取消確認該附屬公司之資產 (包括商譽) 及負債；
- 取消確認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 取消確認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
- 確認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
- 確認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值；
- 確認任何損益賬內之盈餘或虧絀；
- 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母公司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利 (如適用)。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已轉讓代價於收購日之公平值及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之金額之總和計量。就各宗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並計入行政開支。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按照合同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金融資產及所承擔的債務，以便進行適當分類並指定用途，其中包括分開被收購方所訂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若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先前持有的權益按收購日期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歸類為屬於金融工具且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範圍內的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倘或然代價不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內，則按適當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歸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無須重新計量，其後之結算在權益內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及已確認非控股權益金額之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部份。倘已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超出已轉讓代價總值，則收益於損益內確認。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受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而不論被收購方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被分配至該等單位。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而該單位的部份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之賬面值。在該情況下出售之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之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之保留部份計量。

涉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業務合併乃採用權益結合法列賬。合併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其賬面值反映於控股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內。損益賬反映合併實體全年的業績，並不考慮何時進行合併。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利的實體。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受共同控制，而任何參與方對該共同控制實體的經濟活動都不享有單方面控制權的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按比例綜合入賬，涉及於綜合財務報表逐項確認類似項目中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應佔份額。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實體交易產生的未變現盈虧乃以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移資產減值的證據。已對任何可能存在的相異會計政策作出調整，以使之貫徹一致。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出現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評估時，本集團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並且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種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資產及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扣除。

於每個報告期末均會作出評估，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有任何上述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已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作釐定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方法變動時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超逾在過往年度倘無就有關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乃在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人士

關聯人士界定如下：

-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與本公司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公司；
 - (ii)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公司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指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公司或與本公司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倘本公司本身為該計劃，則贊助僱主亦與本公司有關聯；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人員。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該項資產達到擬定用途工作狀態及運送至擬使用地點的直接應計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一般由其產生期間的損益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用於重大檢測的開支將於該資產的賬面值中撥充資本，作為重置項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份需不時更換，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份確認為擁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的個別資產。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目的所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1.48%
廠房及機器	6%至31.67%
翻新	9%至33.33%
辦公室設備、傢俬及裝置	18%至33.33%
計算機	18%至33.33%
汽車	9%至20%

在建資產投入使用前不計提折舊。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則該項目各部份的成本將按合理基準分配，而每部份將單獨作出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任何初步已確認重大部份於出售或估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因出售或報廢在損益中確認的任何盈虧乃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法定所有權除外）的絕大部份回報與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開始時，租賃資產的成本按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撥作資本，並連同租賃責任（不包括利息）入賬，以反映採購及融資。按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租期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的較短者計算折舊。該等租賃的融資成本自損益扣除，以於租期內作出定期定額扣減。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租賃 (續)

透過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收購的資產列作融資租賃，惟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算折舊。

凡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歸於出租人的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將列為非流動資產，經營租賃項下應收租金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計入損益內。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項下應付租金扣除自出租人獲取的任何獎勵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從損益扣除。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按成本值列賬，其後則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視適用情況而定)。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分類。金融資產進行首次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倘屬並無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所有正常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正常方式買賣指遵循相關市場中的規則或慣例須在一般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隨後計量

金融資產按其分類的隨後計量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計算付款而於活躍市場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首次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的計算已計及任何收購折扣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收入。減值虧損於損益內其他開支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相若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於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拖欠第三方的情況下,已就收取現金流量承擔全部付款責任;且(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及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資產以本集團持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為限予以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形式的持續參與,按資產的原有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付代價的上限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跡象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在因首次確認資產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產生「虧損事件」)而出現客觀減值跡象,而該虧損事件對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估計,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拖欠或欠繳利息或本金款項、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可計量下降的可觀察數據,例如欠款或與拖欠相關的經濟狀況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單獨評估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或共同評估非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個別已評估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跡象，則有關資產不論是否重大，均會計入一組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共同作減值評估。對於個別作減值評估的資產，倘其減值虧損會或會持續確認，則不會計入共同減值評估。

倘有客觀跡象表明已出現減值虧損，則該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倘為浮息貸款，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且虧損金額於損益確認。利息收入會繼續以減少的賬面值及計算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倘貸款及應收款項預期日後不大可能收回，則會撤銷該等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隨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以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倘未來撤銷其後撥回，則該撥回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貨或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適用情況而定）。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釐定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倘屬貸款及借貨，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人士款項、可贖回可換股貸款、衍生金融工具及計息銀行及透支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負債 (續)

隨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計量如下：

貸款及借貸

首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盈虧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的計算已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顯現負債特徵的可贖回可換股貸款部份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負債 (扣除交易成本)。於發行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後，負債部份的公平值以等同非可換股貸款的市場比率釐定；而此金額乃按攤銷成本基準入賬，直至於兌換或贖回時耗盡為止。

倘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換股權顯現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特徵，因此與負債部份分開呈列。於首次確認時，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衍生部份乃按公平值計量，並列為衍生金融工具的部份。所得款項超出首次確認為衍生部份的金額的任何數額乃確認為負債部份。交易成本乃根據工具首次確認時將所得款項分配至負債及衍生部份的基準，分配至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負債及衍生部份。與負債部份相關的交易成本部份首次確認為負債的一部份。與衍生部份相關的部份即時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責任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借款人按顯著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替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訂，則此替代或修訂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而各賬面值的差額則於損益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僅於具現有可執行法定權利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方會互相抵銷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在活躍市場中交易的金融工具公平值乃參考市場所報價格或交易價格（好倉採用買盤價及淡倉採用沽盤價），且不扣除任何交易成本釐定。對於並無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公平值按適當估價法釐定。此等方法包括使用最近的公平市場交易；參照大致上相同的其他工具的當前市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期權定價模式。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至於在製品及製成品的成本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工資及經常費用的適當部份。可變現淨值則以預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及銷售產生的任何費用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減去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透支。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一部份。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

撥備

倘若因過往事件產生法定或推定現有責任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涉及的金額。

倘若貼現的影響重大，則已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須用以履行責任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貼現現值增加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中。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提供產品保固的撥備，按銷量以及過往維修及退貨多寡的經驗，經貼現至其現值後（如適用）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地確定將會收取補助並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相關期間確認為收入，使該補助有系統地對應其擬補助的成本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在損益外確認。

當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預計從稅務機關退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就財務報告的賬面值兩者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首次確認商譽或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而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於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首次確認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該稅率的估計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倘存在容許以即期稅項資產對銷即期稅項負債的可合法執行權利，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對銷。

收入確認

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能可靠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 (a) 來自貨品銷售的收入於所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後確認，惟本集團已不參與通常與售出貨品所有權相關的管理，亦無實際控制售出貨品；
- (b) 來自提供服務的收入，按於下文「提供服務」詳述的會計政策以直線法於指定期間確認；
- (c) 提供服務的佣金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入賬；
- (d) 利息收入，以累計基準採用實際利息法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 (e) 租金收入，於租賃年期按時間比例確認；及
- (f) 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相應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提供服務

由於服務合約訂明的特定期間內所提供服務的次數不確定，故來自提供服務的收入乃於特定期間內按直線基準確認。

僱員福利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於新加坡經營的附屬公司向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計劃（一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中央公積金計劃供款於相關服務獲履行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經營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按僱員薪金的20%作出供款，並於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時於損益內扣除。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僱員福利 (續)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享有的年假在歸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就截至報告期末止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假期的估計負債作出應計費用。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 (即須花費較長時間以達至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 的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乃予以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的成本部份。該借貸成本於有關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停止撥充資本。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於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所產生與借貸有關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分類為財務狀況表權益部份中保留溢利的獨立分配項目，直至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為止。此等股息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為本公司的功能和呈列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各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在首次記錄時按交易日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通行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差額計入損益。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列值非貨幣項目，採用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外幣列值非貨幣項目，採用確定公平值之日的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通行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其收益表按當年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率波動儲備中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份在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外幣 (續)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收購所產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乃視作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於結算日之匯率進行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產生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經常出現之現金流量則以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於報告期末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呈報金額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未來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此等判斷對財務報表內確認的數額具有非常重大影響：

(a) 資產減值

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過往導致減值的情況是否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對資產減值範圍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i)有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影響資產價值的該等事件並不存在；(ii)資產賬面值是否獲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支援，而未來路現金流量按持續使用資產作出估計；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合適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合適比率貼現。變更管理層所選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以決定減值水準，對減值測試所用現值淨額或有重大影響。

(b) 釐定功能貨幣

本集團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於釐定本集團的實體功能貨幣時，需作出判斷以釐定主要影響有關國家（其競爭力及監管主要釐定其商品）及服務的售價）商品及服務售價的貨幣。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乃根據管理層對實體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評估及實體釐定售價的過程而釐定。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c) 所得稅

釐定本集團的所得稅撥備時涉及重大判斷。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計算方法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本集團根據估計是否有額外稅項將會到期就預期出現的稅務事宜確認負債／（資產）。倘該等事項之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最初記錄之金額，該等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之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d) 確認收入

本集團就設備按總額基準確認收入，而就本集團為物色顧客、定制及買賣設備已訂立若干分銷協議的有關設備按淨額基準確認收入。本集團根據該等安排的條款及條件評估已釐定應按總額基準確認收入。於作出該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包括其他因素）本集團是否有酌情權選擇供應商及設定定價，是否承擔信用及存貨風險以及本集團是否為有關安排的主要債務人。

(e) 溢利分配的預扣稅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稅法，本集團就其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產生的可供分派溢利作出5%及10%的預扣稅項撥備。本集團作出該等預扣稅項撥備的基準為預計於可預見未來本集團將大幅動用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溢利。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分別為12,738,000港元及20,741,000港元。

估計不確定因素

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乃指擁有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a) 貨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的客觀跡象。為釐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跡象，本集團考慮多項因素，如債務人很有可能無法償債或有重大財務困難及違約或付款嚴重延遲。

倘存在減值的客觀跡象，則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會根據與該類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資產的過往情況一同評估減值。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a)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續）

倘實際結果或未來預期與原定估計有異，該等差異將對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及於該估計有變化的該段期間的減值或減值撥回造成影響。

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面值披露於附註32(a)。

(b) 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減值

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存在減值，有關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的有約束力的公平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計算。使用價值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計算。現金流量來自未來五年的預算，並不包括本集團尚未開展的重組活動或將提升進行測試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表現的重大未來投資。可收回金額對貼現現金流量模式使用的貼現率及作推斷用途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入及增長率最為敏感。

(c)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直線基準以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管理層估計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為3至67年。預期使用期限的變動或會影響該等資產的經濟可使用年期及殘值，因此可能改變未來折舊費用。

(d)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倘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無法從活躍市場獲得，則使用估值方法釐定，包括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該等模式的輸入值從可觀察市場數據獲取（倘可能），倘不可行，則確定公平值時需作出一定程度的判斷。判斷包括流動資金的考慮及有關被投資者未來財務表現的模式輸入值、其風險狀況以及被投資者經營所在行業及地理司法權區的經濟假設。有關該等因素假設的變動或會影響呈報的金融工具公平值。金融工具的估值詳情載於附註32(c)。

(e)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一次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這需要估計獲分派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估算使用價值計算需要本集團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的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以及選擇適合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的折現率。商譽的賬面值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7。

5.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分為各個業務單元，並擁有五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a) 精密工程解決方案項目 — 與提供機床以及工業機器及設備的專門工業解決方案相關，工業解決方案涉及構思及設計以至生產設立、調試及維護生產線。
- (b) 銷售電腦數值控制（「電腦數控」）加工中心 — 與銷售可用於電腦數控自動化的精密工程製造設備相關。
- (c) 銷售水泥生產設備 — 與銷售主要用於建材業的設備（螺旋定量給料機及熟料冷卻機）相關。
- (d) 銷售組件及零件 — 與銷售自製產品及買賣組件及零件相關。
- (e) 售後技術支援服務 — 與為以上分部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有關。

管理層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個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按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作為評估基準。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方法一致，惟利息收入、融資成本、股息收入、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虧損）以及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並不計入有關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為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可贖回可換股貸款、應繳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為按組別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按參考以當時市價出售予第三方時所訂售價進行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精密工程 解決方案 項目 千港元	銷售電腦 數控加工 中心 千港元	銷售水泥 生產設備 千港元	銷售組件 及零件 千港元	售後技術 支援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399,210	124,168	101,796	106,448	86,913	818,535
分部間銷售	2,070	402	-	1,742	-	4,214
	401,280	124,570	101,796	108,190	86,913	822,749
對賬 剔除分部間銷售						(4,214)
收入						818,535
分部業績	96,449	23,052	41,409	11,251	50,921	223,082
對賬						
利息收入						498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3,00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14,995)
融資成本						(30,830)
除稅前溢利						80,755
分部資產	486,885	54,446	45,886	31,216	63,831	682,264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95,131
資產總值						1,177,395
分部負債	253,239	73,162	19,527	42,768	53,939	442,635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64,272
負債總額						606,907
其他分部資料						
其他非現金開支*	-	(79)	(134)	-	-	(213)
折舊	-	(558)	(295)	(1,002)	(46)	(1,901)
資本開支**	-	(3,233)	(1,292)	(7,601)	-	(12,126)

* 其他非現金開支構成各業務分部直接應佔的存貨撥備及呆賬撥備。

** 資本開支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精密工程 解決方案 項目 千港元	銷售電腦 數控加工 中心 千港元	銷售水泥 生產設備 千港元	銷售組件 及零件 千港元	售後技術 支援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351,836	71,467	158,969	150,781	20,513	753,566
分部間銷售	478	796	-	1,381	-	2,655
	352,314	72,263	158,969	152,162	20,513	756,221
<i>對賬</i>						
剔除分部間銷售						(2,655)
收入						753,566
分部業績	58,684	14,643	75,705	14,983	15,535	179,550
<i>對賬</i>						
利息收入						557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81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62,926)
融資成本						(25,466)
除稅前溢利						92,527
分部資產	378,414	29,857	57,997	128,899	6,473	601,640
<i>對賬</i>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41,835
資產總值						843,475
分部負債	246,346	11,277	25,388	86,927	4,419	374,357
<i>對賬</i>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51,836
負債總額						626,193
其他分部資料						
其他非現金開支*	(61)	22	120	-	-	81
折舊	-	(431)	(574)	(991)	(32)	(2,028)
資本開支**	-	(155)	(877)	(7,837)	-	(8,869)

* 其他非現金開支構成各業務分部直接應佔的呆賬撥備。

** 資本開支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對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直接歸屬於經營分部	(1,901)	(2,02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折舊及攤銷成本	(2,431)	(2,179)
折舊及攤銷成本總額	(4,332)	(4,207)
資本開支		
直接歸屬於經營分部	(12,126)	(8,86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本開支	(6,509)	(3,891)
資本開支總額	(18,635)	(12,760)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地區位置劃分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亞太區：				
中國	208,037	25.4	246,583	32.7
新加坡	97,104	11.9	111,672	14.8
印尼	232,576	28.4	107,479	14.3
馬來西亞	42,417	5.2	51,275	6.8
泰國	55,625	6.8	29,241	3.9
印度	82,788	10.1	94,238	12.5
香港	22,787	2.8	4,088	0.5
其他	4,869	0.6	3,650	0.5
歐洲	72,332	8.8	105,222	14.0
其他	—	—	118	0.0
總計	818,535	100.0	753,566	100.0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續)

本集團按地區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商譽除外) 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國	38,447	33,883
新加坡	6,909	392
馬來西亞	-	-
	45,356	34,275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面向PT. Buana Prima Raya Precision Machine Tools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入約18.9% (二零一一年：13.6%) 外，概無單一外界客戶的交易帶來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營業額，指於年內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後已出售貨物的發票淨值，以及所提供的服務價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	731,622	733,054
提供服務	86,913	20,512
	818,535	753,566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98	557
租金收入	407	114
政府補助	651	5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淨額)	1,165	-
管理費用	264	-
贊助費	282	-
其他	231	175
	3,498	1,36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行政開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上市費用	25,621	–
折舊	4,319	4,19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3	12
壞賬撇銷	245	–
呆賬減值撇銷	–	(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	2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利息	77	156
銀行透支利息及費用	344	714
銀行及其他財務費用	6,275	4,035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利息	136	425
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	–	312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攤銷利息	23,998	19,824
	30,830	25,466

9.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368	–
已出售存貨成本	585,261	565,368
外匯虧損淨額*	15,351	45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3,507	27,445

* 該等款項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營運開支」內。

** 該款項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4,83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522,000港元)。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本年度	23,712	19,85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4
遞延稅項 (附註27)		
— 本年度	1,928	4,629
於損益內確認的所得稅總額	25,640	24,512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所錄得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有關新加坡、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根據有關地區的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當前稅率計算。

香港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香港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16.5%。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

新加坡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新加坡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17% (二零一一年：17%)。

中國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 (二零一一年：2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會被徵收10%的預扣稅。該項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為其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10. 所得稅開支（續）

適用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主要稅務優惠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的名稱	稅務優惠詳情
創興機械設備（上海）有限公司	創興機械設備（上海）有限公司為從事製造業的外商投資企業（「外商投資企業」），由首個獲得應課稅溢利（經扣除承前稅項虧損）年度起計兩年免繳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外商投資企業免稅期」）獲減免50%稅項。外商投資企業免稅期的首個年度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因此，其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免繳企業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按12.5%的減免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25%之企業所得稅率繳稅。
天津菲斯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	天津菲斯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為從事製造業的外商投資企業，享有外商投資企業免稅期。外商投資企業免稅期的首個年度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此，其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免繳企業所得稅，並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12%、12.5%及12.5%的減免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有高新技術企業證的企業稅率為15%。
紀和機械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紀和機械製造（上海）有限公司為從事製造業的外商投資企業，享有外商投資企業免稅期。外商投資企業免稅期的首個年度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因此，其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免繳企業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則按12.5%的減免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10. 所得稅開支(續)

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乘適用企業稅率的乘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80,755	92,527
按本集團於營運所在國家產生的溢利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6,419	21,766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	11,155	4,411
毋須繳稅的收入	(322)	(33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4)
稅項優惠影響	(3,512)	(6,751)
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影響(附註27)	1,902	4,641
其他	(2)	804
年內所得稅開支	25,640	24,512

11.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袍金	403	–
其他酬金：		
– 薪金及花紅	4,703	3,43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9	144
	5,355	3,58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關正德先生	372	—
王賜安先生	248	—
陳漢聰先生	248	—
	868	—

關正德先生、王賜安先生及陳漢聰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

(b) 執行董事

就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人士而言，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已收或應收本集團的酬金如下：

	薪金 千港元	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黃觀立先生	1,687	261	98	2,046
林水興先生	1,247	192	90	1,529
黃文力先生	1,217	99	61	1,377
	4,151	552	249	4,952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黃觀立先生	1,298	—	52	1,350
林水興先生	974	—	52	1,026
黃文力先生	1,165	—	40	1,205
	3,437	—	144	3,581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2. 五名最高薪僱員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董事	4,952	3,581
僱員	2,546	2,106
	7,498	5,687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兩名最高薪僱員（非董事）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金	2,035	2,025
花紅	33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3	81
	2,546	2,106

酬金介乎以下組別的最高薪僱員（非董事）人數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	2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13.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將不會派發或建議派發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55,11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68,01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75,777,047股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額的普通股數目為466,417,000股，即附註29所披露之重組完成後及以首次公開發售之方式發行162,500,000股股份供公眾認購前的股份數目。

為作比較用途，使用股份總數616,417,000股(即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之股份總數)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額將為11.03港仙。

由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未呈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額。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每股盈利(港仙)	9.57	14.58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翻新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傢俬 及裝置 千港元	計算機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086	21,738	6,800	3,689	1,606	9,598	8,287	52,804
匯兌差額	8	240	106	193	60	110	214	931
添置	-	6,537	101	100	395	19	11,483	18,635
出售	-	(4,868)	-	(15)	(52)	(350)	-	(5,285)
重新分類/調整	-	6,732	(142)	81	(100)	19	(6,732)	(14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4	30,379	6,865	4,048	1,909	9,396	13,252	66,94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54	7,058	2,782	3,424	1,177	4,853	-	19,448
匯兌差額	2	48	77	247	(33)	108	-	449
期內支出	51	1,856	562	89	254	1,507	-	4,319
出售	-	(1,369)	-	(12)	(42)	(315)	-	(1,73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	7,593	3,421	3,748	1,356	6,153	-	22,47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7	22,786	3,444	300	553	3,243	13,252	44,46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賬面值為1,249,000港元。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翻新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傢俬 及裝置 千港元	計算機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094	21,961	3,733	3,636	1,486	7,631	1,502	41,043
匯兌差額	49	990	(109)	(60)	(49)	353	236	1,410
添置	-	1,032	1,580	113	204	1,686	8,145	12,760
出售	(57)	(2,245)	-	-	(35)	(72)	-	(2,409)
重新分類	-	-	1,596	-	-	-	(1,596)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6	21,738	6,800	3,689	1,606	9,598	8,287	52,80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03	5,058	2,536	3,266	1,028	3,495	-	15,486
匯兌差額	6	279	(227)	(75)	(55)	154	-	82
期內支出	69	1,929	473	233	234	1,257	-	4,195
出售	(24)	(208)	-	-	(30)	(53)	-	(31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	7,058	2,782	3,424	1,177	4,853	-	19,44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2	14,680	4,018	265	429	4,745	8,287	33,35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賬面值為4,962,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823	798
添置	—	—
匯兌差額	6	37
從損益中扣除	(13)	(12)
於年末	816	823
將予攤銷的款項		
— 一年內	13	12
—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52	52
— 五年後	751	759
	816	823

本集團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內地，租期由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七六年六月十一日止。

17. 商譽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成本及賬面值	34,667	34,396

商譽賬面值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茲述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CW Advanced Technologies Pte. Ltd.	168	158
天津菲斯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	34,499	34,238
	34,667	34,396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採用管理層就下一個財政年度通過的財政預算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所呈報財政年度的折現率為每年17%（二零一一年：17%）。超出預算期間的現金流量使用估計不變增長率每年3%予以推斷。該增長率並未超過有關市場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管理層採用稅後利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獨有風險的評估）估計貼現率。增長率乃根據行業增長預測計算。售價及直接成本的變動乃根據有關市場過往慣例及預期日後變動計算。

18.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共同控制實體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法定形式及註冊 成立／成立／ 經營的地點	所持所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KIWA-CW Machine Manufacturing Pte. Ltd.	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50	50	投資控股
紀和機械製造(上海) 有限公司 ⁽¹⁾	全資外商企業 中國	50	50	製造及買賣電腦 數控加工中心

⁽¹⁾ 該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該公司的官方名稱均為中文。

與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相關之各流動資產、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收入及開支的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5,789	25,861
非流動資產	7,653	4,968
流動負債	21,912	21,065
非流動負債	174	505
收入	42,603	51,708
開支	40,184	49,874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後，本集團將不再計入上文所載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本集團之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相應減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獲採納，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及投資分別約為2,092,000港元及11,356,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按成本	9,744	13,228
在製品，按成本	5,545	3,251
製成品，按成本	8,000	5,206
存貨，按成本	23,289	21,685
撥備賬變動：		
於一月一日	449	249
年內確認的撥備	33	208
換算差額	(41)	(8)
於年末	441	449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34,828	462,246
減：減值	(347)	(334)
應計收入	534,481	461,912
	95,687	104,666
	630,168	566,578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惟若干新客戶需預先付款。平均貿易信貸期一般為30日至360日。本集團對未收回的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且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並積極監控逾期結餘，以求儘量降低信貸風險。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不同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應計收入指就交付予客戶的機器及設備或客戶已承接所有權惟未開出賬單的設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

20. 貿易應收款項 (續)

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保留款項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保留款項	4,894	2,481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末之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呆賬撥備且不包括應計收入) 的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90日	267,638	181,359
91至180日	203,968	121,024
181日至360日	51,068	122,314
超過360日	11,807	37,215
	534,481	461,912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為將予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逾期但未減值		
— 逾期少於三個月	60,126	62,023
— 逾期三個月至六個月	8,203	53,712
— 逾期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16,041	21,990
— 逾期十二個月以上	11,892	1,009
	96,262	138,734
未逾期及未減值	438,219	323,178
	534,481	461,912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扣除呆賬撥備且不包括應計收入)	534,481	461,912

未逾期及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大量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的不同客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已逾期及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名與本集團維持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轉變，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提撥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及用以記錄減值的撥備賬變動：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名義金額	347	334
減：減值撥備	(347)	(33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撥備賬變動：		
於一月一日	334	433
匯兌差額	13	(18)
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	61
撥回減值虧損	—	(1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	334

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與面臨財務困難或拖欠款項的客戶有關，並預期僅可收回部份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貿易應收款項中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金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新加坡元	33,225	—
人民幣	—	54,199
美元	72,674	151,150
歐元	75,100	199,164
日圓	16,902	9,969
瑞士法郎	1,910	14,379

21.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111,953	40,117	-	-
按金	1,713	928	-	-
預付開支	1,003	22,453	221	-
預付供應商款項	195,659	84,243	6,007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66,216	-
	310,328	147,741	172,444	-
減：減值	-	-	-	-
	310,328	147,741	172,444	-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49,05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300,000港元)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人士及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金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新加坡元	17,310	-	137,202	-
美元	4,656	2,784	-	-
歐元	790	-	-	-
日圓	500	4,537	-	-
人民幣	-	758	-	-
港元	1,593	-	-	-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撥備賬變動：				
於一月一日	-	145	-	-
匯兌差額	-	(5)	-	-
年內撇銷金額	-	(14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個別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與面臨財務困難或拖欠款項的其他債務人有關，並預期僅可收回部份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手頭現金	54	126	—	—
銀行結餘	130,226	32,349	202	—
非抵押定期存款	3,307	6,325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3,587	38,800	202	—
已抵押存款	—	—	—	—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已抵押存款按各項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與已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中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量的金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元	5,246	132	—	—
歐元	100	3,284	—	—
日圓	790	198	—	—
港元	60,324	3	202	—

23. 銀行貸款及透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按要求的銀行透支	-	1
銀行貸款	1,705	8,112
	1,705	8,113
償還賬面值：		
按要求的或於一年內	1,705	6,499
兩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614
	1,705	8,113

銀行透支按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優惠貸款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分別按年利率5.0%以及年利率介乎5.0%至13.5%計息。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即CW Group Pte. Ltd.所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W Advanced Technologies Pte. Ltd.的一筆銀行貸款，賬面值分別為1,705,000港元及3,152,000港元，由本公司董事（即黃觀立先生及黃文力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進一步抵押。

銀行貸款及透支中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量的金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元	-	1,34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82,616	321,476
應付票據	160,249	56,740
	442,865	378,216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的貿易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90日	188,040	236,817
91至180日	22,879	58,156
181至360日	52,878	16,031
超過360日	18,819	10,472
	282,616	321,476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票據須於180日內支付予銀行。

貿易應付款項中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量的金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新加坡元	6,205	4,081
美元	3,936	74,294
歐元	47,660	187,887
日圓	4,029	21,069
馬來西亞令吉	61	50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76,340	30,379	161	—
已收按金	34,051	59,086	—	—
應計開支	11,575	12,468	—	—
應付股息	1,911	1,809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25,371	—
	123,877	103,742	25,532	—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53,35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14,993,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人士及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的要求償還。

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以下以有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量的金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美元	1,706	6,833	—	—
歐元	1,159	22,415	—	—
日圓	3,802	896	—	—
新加坡元	1	6,379	25,372	—
馬來西亞令吉	—	2,069	—	—
港元	34	—	—	—
人民幣	162	6,568	—	—

26. 應付金融租賃款項

	最低租賃款項		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580	581	550	56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2	714	80	621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662	1,295	630	1,182
減: 未來融資費用	(32)	(113)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630	1,182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550)	(561)
非即期部分			80	6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付金融租賃款項（續）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而租賃其若干廠房及設備。平均租賃期限為4年（二零一一年：5年）。融資租賃全部責任相關的利率均於各個合約日期釐定，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介乎每年3.50%至8.04%及3.50%至8.04%。所有租賃均以固定還款為基礎，沒有就或然租金款項訂立安排。

所有租賃承擔乃以各自實體的功能貨幣為單位。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乃以租賃資產作為抵押。

27. 遞延稅項

以下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其變動：

	遞延收入 千港元	撥備 千港元	未動用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3	47	–	80
匯兌差額	1	3	–	4
年內於損益內計入（附註10）	12	–	–	1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6	50	–	96
匯兌差額	3	2	–	5
年內於損益內扣除（附註10）	(26)	–	–	(2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52	–	75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本集團擁有稅項虧損分別約7,013,000港元及7,015,000港元，可供抵銷該等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不確定其可收回性，故並無就其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使用該等稅項虧損須取得稅務機關的同意，並須遵守該等公司經營所在國家各自的稅務法例的若干條文規定。

27. 遞延稅項 (續)

以下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撥備 千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 未分派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45	34	(15,394)	(15,215)
匯兌差額	4	(26)	(706)	(728)
年內於損益內扣除 (附註10)	–	–	(4,641)	(4,64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49	8	(20,741)	(20,584)
匯兌差額	8	2	34	44
年內付款	–	–	9,871	9,871
年內於損益內扣除 (附註10)	–	–	(1,902)	(1,90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	10	(12,738)	(12,571)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就歸屬於天津菲斯特機械設備有限公司及創興機械設備(上海)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賺取溢利的暫時差異，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28.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及衍生負債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及衍生負債包括：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ii)	–	54,479
衍生負債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i)	–	9,400
–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ii)	–	34,034
		–	43,434

28.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及衍生負債（續）**(i)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衍生工具涉及SG Tech Holdings Limited與七匹狼集團（亞洲）投資有限公司（「七匹狼」）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訂立的買賣協議（經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所訂明的反攤薄條款。反攤薄條款訂明，在本集團於獲批准的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前，七匹狼股權將維持於發行新股份後經擴大股本的6%，方式為向七匹狼發行及配發新股份以使七匹狼股權維持於經擴大股本的6%。因此，根據反攤薄條文，SG Tech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配發800,000股股份予付君武先生及根據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協議（詳情見下文）條款兌換923,796股SG Tech Holding Limited股份後，亦配發及發行141,944股股份予七匹狼。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根據本集團實施的重組計劃，本公司向七匹狼發行27,985,000股普通股。

(ii)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根據由（其中包括）SG Tech Holdings Limited及多名投資者（「該等投資者」）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訂立的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協議（由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訂立的補充及責任變更協議補充），該等投資者向SG Tech Holdings Limited授出可贖回可換股貸款9,0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50,027,000港元）。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可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或前被轉換為SG Tech Holdings Limited之繳足股份，惟須原則上批准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補充協議，贖回日期已延長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並經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六日的函件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可贖回可換股貸款並無轉換，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金金額贖回，惟該等投資者有權將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誠如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補充契約所修訂，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條款的顯著變動包括額外利息5%及固定總金額2,977,396新加坡元。該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條款的大幅修改已作為償還原始貸款及確認新貸款入賬，而終止確認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收益約13,523,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收益表內確認。

倘可贖回可換股貸款未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轉換或贖回，則將按每年25%收取利息，倘該等投資者將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到期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後，則將按每年30%收取利息。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者同意將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贖回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及衍生負債(續)

(ii)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續)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包含兩個部分，嵌入式衍生工具及債務部分。嵌入式衍生工具包括三個部分：換股權、贖回選擇權及投資套現選擇權。該等換股權於債務呈列為「衍生負債」。初始確認時債務部分的實際利率介乎每年140%至161%。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債務部分及各類期權的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千港元	衍生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7,544	33,660
於損益中扣除利息	19,824	–
於損益中扣除公平值變動	–	266
外幣換算	(2,889)	108
	<hr/>	<hr/>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4,479	34,034
於損益中扣除利息	23,998	–
終止確認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78,477)	(34,034)
	<hr/>	<hr/>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負債部分按攤銷成本計量。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支付利息。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及衍生負債的公平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估值。估值乃經考慮可能換股等若干參數並根據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而作出。

可換股貸款的所得款項總額為50,027,000港元，分為負債部分、衍生負債及注資分別為30,700,000港元、18,936,000港元及391,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SG Tech Holdings Limited自投資者收取換股通知。根據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協議條款，可贖回可換股貸款本金額獲悉數兌換為923,796股SG Tech Holdings Limited股份，而該等股份按認購人各自貢獻於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比例配發及發行予彼等。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根據本集團所實施的重組計劃，本公司92,379,600股普通股為進行股份互換而向有關投資者發行。

29. 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重組（「重組計劃」）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的買賣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向SG Tech Holdings Limited股東按其於SG Tech Holdings Limited相同股權比例分配及發行入賬計為繳足的股份，代價為SG Tech Holdings Limited股東向SG (BVI) Limited轉讓SG Tech Holding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本公司分別向付君武先生、黃文力先生、Tay Choon Siong先生、黃觀立先生、Charter Field Enterprises Limited、七匹狼集團（亞洲）投資有限公司、WMS Holding Pte. Ltd.、World Leap Corporation、Phillip Ventures Enterprise Fund 2 Ltd.、3VS1 Asia Growth Fund Ltd.、Skylight Enterprises Group Ltd.、Julian Lionel Sandt先生、Daniel Long Chee Tim先生、Terrance Tan Kong Hwa先生及Polygon Capital Limited配發及發行1,070,524股股份、225,000股股份、278,000股股份、231,000股股份、72,000股股份、279,850股股份、1,493,999股股份、90,000股股份、513,220股股份、153,966股股份、102,644股股份、35,925股股份、25,661股股份、25,661股股份及66,719股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股東議決透過增發9,961,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從39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另外，本公司股東已議決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4,617,528.30港元撥充資本，並將該等金額撥作資本以按面值悉數繳足461,752,830股股份，從而向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根據彼等當時於本公司的現有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該等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現有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重組計劃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五日分別刊發招股章程及補充招股章程，據此，本公司及若干股東通過首次公開發售分別向公眾發行150,000,000股股份及12,500,000股股份以供認購。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遞延上市開支前，認購價釐定為每股1.33港元，而本公司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163,800,000港元。隨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交易。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股本如下：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616,417,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6,164

30.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a) 股份溢價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根據重組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616,417,000股股份產生421,925,000港元之溢價（如附註29所述）。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法定儲備	(b)	8,156	7,497
外幣換算儲備	(c)	29,855	15,379
注資	(d)	-	391
衍生工具公平值	(e)	-	(2,000)
合併儲備	(f)	(4,618)	-
收購非控股權益而支付的溢價		(90,012)	(90,012)
		(56,619)	(68,745)

(b) 法定儲備

根據本集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外資企業法，附屬公司須對法定儲備金（「法定儲備金」）作出分配。對法定儲備金作出的分配最少須達根據適用的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的法定除稅後溢利的10%，直至法定儲備金累計總額達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倘獲相關中國當局批准，法定儲備金可用以抵銷附屬公司的任何累計虧損或增加註冊資本。法定儲備金並不可用於向股東分派股息。

(c)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指換算海外業務（其功能貨幣有別於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財務報表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d) 注資

注資涉及現有主要股東向可贖回可換股貸款（如附註28所述）的認購人所授出認沽期權的公平值，授出認沽期權乃為可贖回可換股貸款的認購人於需要時認購轉換股份。

(e) 衍生工具公平值

衍生工具公平值涉及附註28(i)所述的反攤薄條款於訂立時的公平值。其後公平值變動已於損益入賬。

(f)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根據共同控制進行重組的一間附屬公司之已付代價與股本間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其資本進行管理，目的在於確保本集團內實體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謀取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淨負債（包括應付關聯公司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當中包含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董事將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風險。本集團尋求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630,168	566,578	—	—
其他應收款項 (即期及非即期)	113,666	41,045	166,216	—
已抵押存款	—	—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3,587	38,800	202	—
	877,421	646,423	166,418	—
金融負債				
銀行貸款及透支 (即期及非即期)	1,705	8,113	—	—
貿易應付款項	442,865	378,21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9,826	44,656	25,532	—
衍生負債	—	54,479	—	—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	43,434	—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即期及非即期)	630	1,182	—	—
	535,026	530,080	25,532	—

32. 金融工具 (續)**(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有直接產生自其業務的各類金融資產和負債，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並無為投機目的而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面對的這些財務風險或其管理和計量該等風險的方式並沒有改變。

(i)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以不同外國貨幣（包括美元、歐元、人民幣和日圓）進行業務交易，因此承受外匯風險。

本集團通過配對其與客戶進行交易的貨幣與其購買的貨幣，從而進行自然對沖，藉此盡可能管理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擁有投資，而該等海外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承受貨幣匯兌風險。並沒有進行對沖以減輕這種風險，此乃由於這種風險不會影響現金流量。

於報告日期，以各自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量的主要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負債		
美元	5,642	187,380
歐元	63,732	214,030
日圓	7,832	24,942
新加坡元	4,643	10,283
馬來西亞令吉	52	1,415
人民幣	162	6,568
港元	34	3
資產		
美元	82,576	156,516
歐元	75,990	276,726
日圓	18,192	25,859
新加坡元	50,036	37
馬來西亞令吉	-	1,201
港元	61,917	-
瑞士法郎	1,915	-

32.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 外匯風險管理 (續)

外幣敏感度

下表為有關外幣相對各實體功能貨幣升值10%的敏感度分析。10%的敏感度比率為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時採用，乃管理層對主要交易貨幣的外幣匯率可能變動上限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列值的尚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幣匯率變動10%作出換算調整。

倘有關外幣相對各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影響：		
美元	7,693	(3,086)
歐元	1,226	6,270
日圓	1,036	92
新加坡元	4,539	(1,025)
瑞士法郎	191	-
馬來西亞令吉	(5)	(21)
人民幣	(16)	(657)
港元	6,188	(1)

倘有關外幣相對各實體的功能貨幣貶值10%，則對溢利或虧損的影響反之亦然。

管理層認為，敏感性分析不能反映固有的外匯風險，此乃由於年末的風險不會反映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

(ii)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來自利率的潛在變化，這可能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未來年度的業績有不利影響。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按主要非衍生工具於各報告期末的利率風險、以及各報告期初發生並於整個報告期間保持不變（就具浮動利率的工具而言）的規定變化確定。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增加50個基點將使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分別減少約31,000港元及26,000港元。

32.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方不履行合約責任而致使本集團蒙受財產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就交易對方承受的風險會予以持續監察。信貸風險通過交易對方的限額所控制，該限額由管理層按持續基準予以檢討及審批。

倘交易對方未能在各報告期末就貿易應收款項履行其責任，則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貿易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面值。

本集團僅與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藉此管理信貸風險。應收款項餘額會按持續基準予以監察，因此，本集團承受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並無就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具有類似特點的任何交易對方集團承受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iv)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反映本集團將沒有足夠的資源來應付其到期金融負債的風險。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積極管理其債務到期情況、經營現金流量和可動用的資金，以確保達成所有再融資、還款及資金需求。作為其整體流動資金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水平，以滿足其營運資金的需求。此外，本集團致力維持合理水平的可動用銀行融資額，以提升其整體債務狀況。

(v)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下表詳列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下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能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的未貼現的金融負債現金流量編製而成，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

	按要求		總計
	或一年內	兩至五年內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及透支	1,806	–	1,806
貿易應付款項	446,953	–	446,9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9,826	–	89,826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580	82	662

32.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v) 非衍生金融負債 (續)

	按要求 或一年內 千港元	兩至五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及透支	6,949	1,667	8,616
貿易應付款項	378,216	–	378,2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656	–	44,656
衍生負債	54,479	–	54,479
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43,434	–	43,434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581	635	1,216
	按要求 或一年內 千港元	兩至五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532	–	25,532

(c) 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自願交易方 (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 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收/付關聯人士及共同控制實體款項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期限較短。

銀行貸款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原因為其屬相對短期性質，或其屬於按結算日或接近結算日的市場利率重新定價的浮息工具。

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確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第一層：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未經調整的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第二層： 使用估值技術計量的公平值，所有對記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參數均採用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市場信息

第三層： 使用估值技術計量的公平值，部分對記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參數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信息 (不可觀察參數)

32. 金融工具 (續)

(c) 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續)

公平值層級 (續)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第三層		
衍生負債	-	43,434
	-	43,434

金融負債第三層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非上市購股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3,014
計入損益的盈虧總額	312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外幣換算	10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43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3,434
終止確認可贖回可換股貸款	(67,213)
計入損益的虧損總額	23,77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經營租賃

(a) 經營租賃 – 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賃款項		
物業	4,209	2,847
辦公室設備	88	84
	4,297	2,9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經營租賃（續）

(a) 經營租賃－作為承租人（續）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承租物業及辦公室設備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所承擔之到期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739	2,94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497	2,817
	13,236	5,763

34. 或然負債

本集團租賃若干物業作辦公室及生產用途。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律，該等租賃可能被認為無效租賃。本集團亦無根據其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律及法規向相關機構登記其租賃。

因此，倘與業主發生糾紛，則本集團可能需要搬遷其辦公室及生產設施。本集團可能產生的搬遷費用不超過2,300,000港元，而管理層認為，發生糾紛及搬遷的可能性極微。

35. 關聯人士披露事項

(a) 與關聯人士的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人士訂立以下主要交易：

關聯人士的關係／名稱／交易性質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i>由付君武先生控制的公司</i>		
天津市興彩科工貿有限公司 租金開支	138	135
<i>共同控制實體</i>		
紀和機械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貨品	2,994	1,520
採購貨品	484	796

35. 關聯人士披露事項 (續)

(a) 與關聯人士的交易 (續)

共同控制實體的一名股東

關聯人士的關係 / 名稱 / 交易性質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KIWA Machinery Co., Ltd.		
銷售貨品	4,823	2,816
採購貨品	1,723	1,977
專利權開支	244	260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以及於本集團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b) 與關聯人士的未償還結餘

與關聯人士的結餘分析如下：

應收關聯人士 (貿易應收款項)

關聯人士的名稱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KIWA Machinery Co., Ltd.	(i)	1,119	501
紀和機械製造 (上海) 有限公司	(ii)	488	-
		1,607	501

附註

(i) 共同控制實體的一名股東。

(ii) 共同控制實體。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人士披露事項 (續)

(b) 與關聯人士的未償還結餘 (續)

應收關聯人士 (其他應收款項)

關聯人士的名稱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天津市興彩科工貿有限公司	(i)	41	40
KIWA-CW Machine Manufacturing Pte. Ltd.	(ii)	—	1,728
紀和機械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ii)	4,776	485
KIWA Machinery Co., Ltd.	(iii)	—	47
付君武先生	(iv)	6,892	—
Fu Yang International Co., Ltd.	(v)	37,346	—
		49,055	2,300

附註

- (i)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付君武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此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ii) 共同控制實體。
- (iii) 共同控制實體的一名股東。
- (iv)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 (v)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付君武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此公司擁有實益權益。Fu Yang International Co., Ltd.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之前附屬公司，直至出售予主要股東付君武先生為止。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關聯人士 (貿易應付款項)

關聯人士的名稱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KIWA Machinery Co., Ltd.	(i)	468	—
紀和機械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ii)	1,564	2,550
		2,032	2,550

附註

- (i) 共同控制實體的一名股東。
- (ii) 共同控制實體。

35. 關聯人士披露事項 (續)**(b) 與關聯人士的未償還結餘 (續)**

應付關聯人士 (其他應付款項)

關聯人士的名稱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天津市興彩科工貿有限公司	(i)	43	12
本公司董事黃觀立先生		5,728	6,108
本公司董事黃文力先生		183	24
本公司董事Chan Cheow Hai先生		–	431
付君武先生	(ii)	43,732	4,920
KIWA-CW Machine Manufacturing Pte. Ltd.	(iii)	–	66
紀和機械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iii)	1,467	1,911
KIWA Machinery Co., Ltd.	(iv)	2,203	1,521
		53,356	14,993

附註

- (i)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付君武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此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ii)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 (iii) 共同控制實體。
- (iv) 共同控制實體的一名股東。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c)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 (亦確定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的薪酬載於附註11。

36.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批准並授權刊發。

物業詳情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的資本值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天津 河北區 昆緯路與金鐘河大街 交匯處東南 泰達北斗星城 3-3-1202單位	<p>該物業包括一座於二零零九年落成的32層高大廈12樓的一個住宅單位。</p> <p>該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為186.40平方米。</p> <p>該物業獲授予的土地使用年限由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七六年六月十一日止，用作住宅用途。</p>	於估值日，該物業由業主佔用作住宅用途。	人民幣 2,810,000元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291,643	289,711	469,450	753,566	818,535
銷售成本	(198,410)	(185,017)	(324,206)	(574,097)	(595,453)
毛利	93,233	104,694	145,244	179,469	223,082
其他收入及收益	3,502	4,149	2,064	1,369	3,4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652)	(18,365)	(18,814)	(27,995)	(31,138)
行政開支	(23,559)	(24,122)	(27,401)	(34,105)	(68,137)
融資成本	(4,521)	(4,053)	(28,669)	(25,466)	(30,830)
其他營運開支	(3,256)	(1,674)	(1,060)	(745)	(15,720)
除稅前溢利	49,747	60,629	71,364	92,527	80,755
所得稅開支	(8,142)	(14,179)	(20,744)	(24,512)	(25,640)
本年度溢利	41,605	46,450	50,620	68,015	55,115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5,640	24,939	26,852	68,015	55,115
非控股權益	15,965	21,511	23,768	-	-
	41,605	46,450	50,620	68,015	55,115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330,366	404,116	575,415	843,475	1,177,395
負債總額	(191,821)	(218,348)	(432,887)	(626,193)	(606,907)
非控股權益	(33,152)	(54,642)	-	-	-
	105,393	131,126	142,528	217,282	570,488